

附表二

指數投資證券上櫃同意函申請書

受文者：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主旨：茲依據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指數投資證券審查準則第八條之規定，檢附下列書件，申請核發上櫃同意函，請惠予審查。

申請公司名稱			
指數投資證券名稱			
標的指數名稱			
本次預計上櫃發行單位數		每單位發行價格	
預計上櫃發行總額			
本次加計前各次申報生效發行總額			
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淨值			
實收資本額			
申請日期：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備註			
附件	一、本申請書暨附件所載事項無虛偽、隱匿之聲明書。 二、公司變更登記後之證明文件或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許可證照影本。 三、主管機關「證券商發行（或增額發行）指數投資證券申報書」附件之影本。 四、無本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指數投資證券審查準則第十一條所訂情事之聲明書及證明文件。 五、律師意見書。 六、其他經本中心規定之文件。		
申請公司：			
代表人：	簽章		
地址：			
電話：			
連絡人及電話：			